114年09月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執行情形表

單位:元

機關名稱	宣導項目、 標題及內容	媒體類型	宣導期程	執行單位	預算來源	預算科目	執行金額	受委託廠商名稱	預期效益	刊登或託播對象	#位: 元 備註
臺中市政府原 住民族事務委 員會	114年優化原住民族通路計畫	網路媒體		經濟建設及 土地管理組	公務預算	產業經濟輔 導	0	南島股份有限公司	宣導本市原住民族文創產業發展成果	官網、社群及自媒體	本案有關媒體經 費共計92萬元, 俟全案核結後撥 付(預計114年12 月底前)
臺中市政府原 住民族事務委 員會	2025臺中市原 住民族政策推 動成果推廣計 畫		114. 9. 27、 9. 28	臺中市政府 新聞局	公務預算	產業經濟輔導	0	年代網際事業股份 有限公司	宣導本市原住民族政策推動成果	壹電視、壹電視新聞YT	總金額150萬元, 俟全案執行驗收 後付款(契約執行 日期114年11月30 日)

填表說明:

- 1. 本表係依預算法第62條之1規範,凡編列預算於平面媒體、廣播媒體、網路媒體(含社群媒體)及電視媒體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為填表範圍。
- 2. 宣導期程部分,請依委託製播宣導之涵蓋期程,並針對季內刊登(播出)時間或次數填列,如000.00.00.00.00.00.00(涵蓋期程);000.00.00.00.00.00.00(播出時間)或0次(刊登次數)。
- 3. 執行單位係指各機關之內部業務承辦單位。
- 4. 預算來源查填公務預算、○○特別預算、基金預算、財團法人預算。
- 5. 財團法人,係指政府捐助基金50%以上成立之財團法人。
- 6. 預算科目部分,總預算、特別預算及基金填至業務(工作)計畫;財團法人填至收支營運表3級科目(xx支出或xx費用)。
- 7. 機關如有公益或廠商回饋免費廣告等補充說明,請列入備註欄表達。